

股票简称: 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 002500

编号: 临2015-09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有效配置资源,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公司”)子公司龙华启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华启富”)拟与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化金马”)开展股权质押项下的债权投资业务,债权投资规模为人民币 8.8 亿元,投资期限为不超过六个月,收益率为 9%。通化金马将其持有的圣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泰制药”)100%股份质押给龙华启富;同时,通化金马第一大股东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晋商联盟”)为前述债权融资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鉴于通化金马通过本次债权融资所获款项拟主要用于其购买公司关联方中合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盛”)担任普通合伙人并管理的私募基金苏州融泰洋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圣泰制药54.55%股份。为审慎考虑,公司将上述债权投资事宜作为关联交易事项审议。

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柴宏杰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名称：中合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2、关联方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155号C座六层F5室
- 3、注册地：上海市
- 4、法定代表人：柴宏杰
- 5、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
- 6、主营业务：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实业投资等。
- 7、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山西国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由山西省人民政府出资，山西省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中合盛为国信集团控股子公司。
- 8、主要财务数据：中合盛成立未满一年，尚无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9、关联方历史沿革

中合盛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控股股东为国信集团。中合盛成立以来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关联关系说明：截至目前，国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合盛为国信集团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规定，公司与中合盛构成关联关系。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龙华启富与通化金马开展股权质押项下的债权投资业务，投资规

模为人民币 8.8 亿元，投资期限为不超过六个月，收益率为 9%（其中：通化金马承担 5%，通化金马的关联方承担 4%）。通化金马将其持有的圣泰制药 100%股份质押给龙华启富；同时，通化金马第一大股东北京晋商联盟为前述债权融资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通化金马通过本次债权融资所获款项拟主要用于其购买公司关联方中合盛担任普通合伙人并管理的私募基金苏州融泰沣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圣泰制药 54.55%股份。

本次交易中，龙华启富进行债权投资的年收益率 9%系按合理公平原则，结合市场情况，经双方协商达成，公允真实。

四、本次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龙华启富为公司直投子公司，通过债权投资取得收益符合其业务需求；

（二）相关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公允的，定价参考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非关联方利益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涉及与中合盛关联交易事项事前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本次公司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公司创新业务的开展，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该事项所涉关联董事在审议议案时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 关于公司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5日